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	·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	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5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5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7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9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	-
上年	- 结转)	.13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7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8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9
第三	E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二) 其他	25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5
十二、其他说明	2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5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障局于2019年3月正式挂牌成立,位于鄯阳西街朔城区政务大厅三楼。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医疗保障政策,编制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的总体规划和 年度工作计划,拟订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 2、贯彻执行医疗保障法律法规,依法行使医疗保障监督检查职权:
- 3、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拟定应对预案并组织实施:
- 4、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 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 5、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加强人民群众医疗保障建设。
- 6、负责医疗保险基金的收缴、支付管理和运营的监督检查工作:对医疗保险基金预决算提出审核意见;制定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的管理规则和基金运营、机构资格认定标准;负责制定医疗保险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 7、拟定机关、事业、企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的政策和补充保险承办机构资格 认定标准;审查认定有关机构承办补充保险业务资格;
 - 8、组织参与有关医疗保障领域的区域性交流与合作;
 - 9、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和管理全区的医疗保障监察工作;
 -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初审股

主要职责: 1、负责医疗保险不能直补的病历。2、谈判药品、门诊统筹、两病、生育的报销资料。3、一万以上的外伤调查、出具核查表。

二、综合股

主要职责: 1、负责总体工作计划,各种制度的制定,检查督促中心各股室落实上级有关规定、决议和领导指示,及时反馈和汇报有关工作执行情况。2、协调好各股室之间的工作联系,负责"12345"、"中国政府网"转办回复,做好来信登记、来访接待、对外宣传有关医保文件解释等工作。3、负责会务组织、考勤考核工作,负责中心各类文件资料的登记、收发、文字材料的拟定和信息报送工作,根据领导的批示做好文件的传阅,并及时进行装订存档。4、负责业务档案管理和文书档案管理工作,认真收集分析各种医保信息,并进行综合归类,当好领导的参谋和助手。5、组织有关会议和学习,认真做好传达工作,并做好记录,以备随时查阅。6、做好中心印章的保管和使用工作,凡是以单位名义出具证明、介绍信等,都必须经中心主要领

导同意签字后,方可盖章,并做好登记。7、负责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群团、妇联和优化政务环境建设工作。8、负责收集各业务室统计数据,汇总报送各类统计数据。9、负责中心内部后勤保障工作,协助中心主任处理中心日常事务,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财务股

主要职责: 1、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文件要求,负责编制医疗保险基金的预、决算。2、根据本年度医保基金运行情况和下年度医保基金收支预测,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做好医保基金预算。3、按规定向财政申请配套补助基金,及时反馈各级财政配套补助到位情况。4、及时拨付协议管理医疗机构及参保患者的医疗报销费用。5、定期分析医保基金的收支、结余、流向情况,负责对医疗保险基金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及分析,保证统筹基金收支平衡。6、参与制定防范基金风险的费用控制措施。7、配合做好医保、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对基金收支情况的监督检查。8、负责基金计划统计,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上级部门报送会计报表、统计报表。9、协助局综合股做好办公经费财务管理工作。10、按照相关政策做好与银行部门的协调工作,定期与银行、财政对帐,确保帐帐、帐款相符。11、负责票据管理工作。12、负责对医疗机构"按病种打包付费"。13、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信息股

主要职责: 1、负责基本医疗医保网络系统管理和维护,完善医疗保险信息数据库,负责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医疗保险计算机管理工作,并为各业务科室提供技术支持。2、负责参保登记、信息变更,协调财务补缴、退费事宜。3、负责办理异地就诊备案登记。3、负责特殊人群的信息来源收集、待遇调整等工作,确保信息来源有依据,做到底数清楚、数据准确。4、负责保存历年参保、报销数据。5、负责脱贫攻坚相关数据汇总收集工作。6、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直减审核股

主要职责: 1、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核、复审医疗机构提供住院报销资料。2、对定点医疗机构审核情况和处理建议要及时上报中心,基金监管股按协议管理有关规定出具处理决定书。3、负责监测医疗机构执行服务协议期情况和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情况,并实施相应的监管措施。4、负责"两定"机构医疗保险基金申报的审核和结算工作。5、负责对两病、重大疾病、谈判药品、直接结算的定点医疗机构住院、门诊、慢性病、门诊统筹的审核。6、负责居民医疗保险手工结算、定点医疗机构直接结算的审核,以接收先后时间顺序,及时完成审核、复审、打印系统结算单等工作。7、负责指导医疗机构贯彻执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医疗政策。8、负责与监管稽核室对接协调,对医疗保险基金使用共同实施监管稽核工作。9、参与分析医保基金运行情况。10、负责业务档案的收集整理,并与档案管理人员搞好交接工作。11、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手工审核股

主要职责: 1、负责医疗保险不能直补的病历,以接收先后时间顺序,及时完成审核、复审、打印系统结算单等工作。2、负责与监管稽核室对接协调,对医疗保险基金使用共同实施监管稽核工作。3、负责业务档案的收集整理,并与档案管理人员搞好交接工作。4、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药店审核股

主要职责: 1、负责定点药店提交资料后,提供进销存对照后,有无串换现象、超单价刷卡,以及各种违规行为的审核。9、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八、医保基金征缴股

主要职责: 1、配合税务部门做好城乡居民医保费的收缴工作,同时做好特殊人群医保费用的收缴。2、负责制定职工参保单位的扩面、征缴计划,并具体操作实施。3、负责用人单位及其人员参保资格审核、登记和录入工作。4、负责对缴费单位出具基金收据,并建立征缴电子台帐。5、负责与参保单位进行缴费情况核对,定期对参保单位参保人数、缴费基数及人员变动情况进行核实。6、按程序办理参保人员的变更、注销、转移、继承、提现手续,负责个人帐户的及时划拨。7、负责参保单位相关政策咨询、欠费及个人帐户查询等工作。8、负责医疗保险费的征缴、欠费核定、催缴等工作。9、负责各类征缴业务档案整理归档。10、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它相关工作。

九、慢病管理股

主要职责: 1、负责慢性病申报、鉴定、年检、注册、打证、发证工作。2、负责慢性病患者的就医管理、费用审核结算及相关档案资料的管理。3、负责对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情况及时记录、分析、汇报。4、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监管稽核股

主要职责: 1、按照定点服务协议,定期或不定期对各协议管理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保制度执行等情况进行监督稽核,定点零售药店每季度现场稽核达到全覆盖。2、负责外伤审批复核的受理、调查核实与审批。3、负责对定点医疗机构贯彻执行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政策的稽核监管。4、负责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处理建议,及时上报中心和局主要领导,经中心主任会议讨论研究后,提出处理意见,提交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基金监管股按协议管理有关条款出具处理文书,由医保中心向协议管理医疗机构反馈,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5、负责对被举报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协议管理医药机构及参保患者进行调查处理,拟定处罚办法。6、负责非朔城区户籍参保居民总费用一万以上外伤核查。7、负责稽核监管统计报表的编制和报送。8、负责稽核监管工作业务档案的整理和立卷工作。9、完成中心和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一、档案接收管理股

1、根据档案管理相关规定,负责住院、慢病资料的整理、分类、编号、登记以及归档工作。2、负责档案、资料的复印、查阅工作。3、负责检查档案资料的完整性,发

现问题及时报告处理。4、按照有关规定,对档案进行例行的保养、管理或销毁。5、利用专业档案管理软件或办公软件等工具进行档案管理信息化工作。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 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624. 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 99	74. 9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92. 27	492. 2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7. 35	57. 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收入总计	624. 62	支出总计	624. 62	624. 62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本年收入合计	624. 62	本年支出合计	624. 62	624. 62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的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 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					1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合计	624. 62	624. 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 99	74. 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 99	74. 9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8	1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 11	64.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 27	492. 2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 18	1. 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 18	1. 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 04	26. 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 04	26. 0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4	10.0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4	10.0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5. 01	455. 01					
2101503	机关服务	0.60	0.60					
2101550	事业运行	454. 41	454. 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 35	57.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 35	57.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 35	57. 35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24. 62	613. 98	10. 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 99	74. 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 99	74. 9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8	1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 11	64.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 27	481.63	10. 6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 18	1. 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 18	1.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 04	26. 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 04	26. 0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4		10.0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4		10.0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5. 01	454. 41	0. 60	
2101503	机关服务	0.60		0.60	
2101550	事业运行	454. 41	454. 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 35	57.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 35	57.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 35	57. 35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05 FT	A sker		金额				
项目	金额	项目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24. 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 99	74. 9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92. 27	492. 2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7. 35	57. 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支出					
		ХШ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24. 62	支出总计	624. 62	624. 62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24. 62	613. 98	10. 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 99	74. 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 99	74. 9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8	1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 11	64.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 27	481.63	10.6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 18	1.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 18	1.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 04	26. 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 04	26. 0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4		10.0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 04		10.0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5. 01	454. 41	0.60
2101503	机关服务	0.60		0.60
2101550	事业运行	454. 41	454. 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 35	57.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 35	57.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 35	57. 35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かけい マボ (を) ナーカー (ス) かより ロ をよか	水内蛋解于山瓜沙利口 5.	2025年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3. 98	598. 68	15. 30	
工资福利支出		586.61	586. 61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48.14	248. 14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4. 39	34. 39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50.09	150. 0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4.11	64. 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6.04	26.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50	6. 50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7.35	57. 35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30		15. 3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6. 4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6	12. 0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88	10.88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 18	1. 18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合计				

注: 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 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营收入预算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件自右你	ΠИ	本 平文山	
	合计						

注: 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福 日	2025年预算数						
项目 	合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	1. 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 50					
合计	1. 50	1. 5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平位石 柳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 本表无数据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5年财政拨款			耐水土 內鄉河	
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1	2	3	4	5	6	7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10. 64	10. 64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省级优抚 对象医疗保障经费(省级)	10.04	10.04				
遗属补助	0.60	0.6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76 D 624	AN	2025年财政拨款				
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 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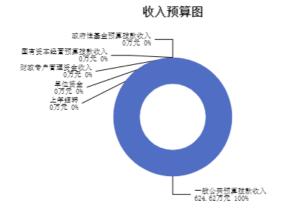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624.6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24.6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41.35万元,下降6.21%,主要原因是一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由于缴费基数变化、退休2人等原因比上年减少了1.62万元,减少2.46%,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由于退休人员增加2人取暖补贴和基础绩效奖比上年增加1.48万元,增长15.74%。二是卫生健康支出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由于退休增加1人发放独生子女费,减少在职1人发放独生子女费的原因比上年增加了0.94万元,增长391.67%;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医疗由于缴费基数变化、退休2人等原因比上年减少了0.66万元,减少了2.47%,;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由于人员减少比上年减少了0.09万元,下降0.89%;事业运行由于在职人员类调资及增加退休人员2人比上年减少了11.66万元,减少2.5%;机关服务由于调资遗属补助比上年增加了0.02万元,增长3.45%。三是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由于缴费基数变化、退休2人等原因比上年较少了1.51万元,减少2.573%。四是2024年结转了2023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28.25万元,由于政策原因2025年无结转,减少了28.25万元,下降100%

;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624.6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624.6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41.35万元,下降6.21%,主要原因是一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由于缴费基数变化、退休2人等原因比上年减少了1.62万元,减少2.46%,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由于退休人员增加2人取暖补贴和基础绩效奖比上年增加1.48万元,增长15.74%。二是卫生健康支出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由于退休增加1人发放独生子女费,减少在职1人发放独生子女费的原因比上年增加了0.94万元,增长391.67%;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医疗由于缴费基数变化、退休2人等原因比上年减少了0.66万元,减少了2.47%,;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由于人员减少比上年减少了0.09万元,下降0.89%;事业运行由于在职人员类调资及增加退休人员2人比上年减少了11.66万元,减少2.5%;机关服务由于调资遗属补助比上年增加了0.02万元,增长3.45%。三是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由于缴费基数变化、退休2人等原因比上年较少了1.51万元,减少2.573%。四是2024年结转了2023年新冠患者救治费用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28.25万元,由于政策原因2025年无结转,减少了28.25万元,下降10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预算收入624.6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24.62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支出预算624.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3.98 万元,占98.30%;项目支出10.64万元,占1.7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24.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24.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624.6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9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92.2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7.35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24.62万元,比上年减少13.10万元,下降2.05%。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624.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99万元,占12.01%;卫生健康支出492.27万元,占78.81%;住房保障支出57.35万元,占9.18%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613.98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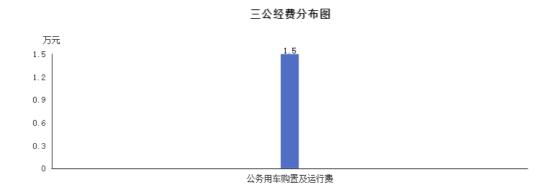
人员经费598.6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5.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50万元比2024年减少0.2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原因压减经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2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原因压减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2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原因压减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46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624.62万元。

(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个,共计金额10.6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0.6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10.0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个,涉及项目金额10.6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0.6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10.0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和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	代码	060-朔州市朔城	(区医疗保障局	3	Ç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	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属	±	一次性项目	(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6, 036	年度资金总	额:	6	6, 036	
循目返众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級	省级财政资金		0	
	项目资金 (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6, 036	市县	(区) 财政资金	6	, 036	
			単位自筹	0	单位	.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	资金			
	项目概念	₩	遗属困难补助,龚钰涵	【 (周字かⅡ)503元*15	L 2个目=6036	-TE			
	-X H 1966	76	A A M A M A M A M A M A M A M A M A M A	(/4 ; 9/1/ 000/141	2)	,,,,,,,,,,,,,,,,,,,,,,,,,,,,,,,,,,,,,,,			
	立项依括	居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遗	属困难补助审批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遗属的困难及时得到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遗属图难补助及时到位									
	项目实施证	力划	保障遗属困难补助及时	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遗	属困难补助资金及时到	位,得到保障		保证遗属困难补助资金及时到位,得到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享受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享受人数	1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月标准	503元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月标准	503元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时间	1年	
绩 效 指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	60367E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	6036元	
指标		经济效益	遗属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	遗属收入	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遗属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遗属生活水平	提高	
	VV=11/1/1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遗属补助待遇机制	建立		可持续影响	遗属补助待遇机制	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白天君	经办人:	卢玉香	联系电话:		15234918222	填报日期:	20250108161727	

朔城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和		∌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省级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省级)						
	主管部门及	代码	056-朔州市朔城区	了 退役军人事务局	3	ç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	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项目属	±	一次性项目	(1年结東)		项目期	1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350	年度资金总额:		100, 350			
	项目资金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 350	省級	财政资金	10	0, 350		
	(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	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	资金				
	项目概约	Æ	2025年中央优抚对象医助。	「 疗保障资金,主要用于	对一至六氯	吸残疾军人参加城	镇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给予缴费补		
	立项依扣	居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 文件。	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省	(級优抚对象	原医疗保障经费的	通知》(朔财社	【2024】268号)		
	项目设立必	要性	2025年中央优抚对象 图 助。	医疗保障资金,主要用	于对一至六	级残疾军人参加均	成镇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给予缴费补		
保证	项目实施的制	制度、措施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提 文件。	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省	(級优抚对象	象医疗保障经费的	通知》(朔财社	【2024】268号)		
	项目实施证	划	按照《朔州市财政局关 号)文件精神,主要用]财社【2024】268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 【2024】268-		和省級代托对象医疗保障经费的通知 在第一至六級残疾军人共33人进行 给予缴费补助。 按照《朔州市财政局关于捷前下达2028 级优抚对象医疗尿障经费的通知》(频 级优抚对象医疗尿障经费的通知》(频 级优优对象医疗尿障经费的通知》(频 数加坡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进行缴 参加坡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进行缴			i》(朔财社【2024 级残疾军人共33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符合资助参保条件的一级	≥95%		- 数量指标	符合资助参保条	≥95%		
		W=14W	符合医疗补助条件,参加	≥90%		37.5.18.10	符合医疗补助条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 man	次至月初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按	100%		X = 1810	优抚对象医疗补	100%		
绩效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	100%		
指标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	10. 0350万元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	10.0350万元		
7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	优抚对象医疗难	有效改善		
	XX.3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白夭君	经办人:	卢玉香	联系电话:		15234918222	填报日期:	20250123161116		
		•	•	•		•	•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 实有1辆, 其中: 领导用车0辆, 机要通信用车0辆, 应急保障用车0辆, 执法执勤用车0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 其他公务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0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朔州市朔城区医疗保险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详见附件

(二) 其他

无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文件

朔区财字〔2024〕396号

关于转发《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 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 录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朔财综【2024】 20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 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

>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 2024年8月16日

抄送:局内预算股、国库股、监督股

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8月16日印发

朔州市财政局文件

朔财综[2024]20号

朔州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 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开发区财政局、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4]37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 性目录的通知



(此页无正文) 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 朔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8月13日印发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4] 37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录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有关规定,结合省直部门修改增设意见,我们修订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43号)同时废止。



__ 2 __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二、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四、机关运行经费: 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 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 **八、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 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